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 东晶

公告编号：2016108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建昀先生主持。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转让金华市婺城区万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将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持有的金华市婺城区万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万通小额贷款公司”）10%股权（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出资额）以人民币 3,50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浙江骏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不再持有万通小额贷款公司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转让金华市婺城区万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610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19 日